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曾于庭
電 話：04-3706-1703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847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0084704A00_ATTCH1.pdf、0084704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與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
共同舉辦「111年『勇敢篩檢，愛0風險』愛滋防治手勢暨
社群平臺宣導活動」，請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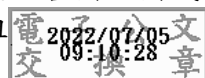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教育部111年6月29日臺教綜（五）字第1110063197A號函
暨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1年6月24日疾管慢字第
111030045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比賽活動，無年齡、國籍及人數限制，於本年7月1日
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起至7月31日（星期日）晚上23時59分
活動時間內達成活動條件，即可參與抽獎活動。

三、檢附教育部原函及宣導活動簡章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
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台北美國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花府

111/07/05



1110134477